

证券代码：600976

证券简称：健民集团

公告编号：2023-057

##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2月2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484号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4,540,8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592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何勤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公司总裁汪俊，副总裁胡振波、黄志军、裴学军，财务总监程朝阳、董事会秘书周捷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4,540,873	100	0	0	0	0

#### 2、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4,372,573	99.7742	168,300	0.2258	0	0

#### 3、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4,372,573	99.7742	168,300	0.2258	0	0

#### 4、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74,372,573	99.7742	168,300	0.2258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31,202,702	100	0	0	0	0
2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31,034,402	99.4606	168,300	0.5394	0	0
3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31,034,402	99.4606	168,300	0.5394	0	0
4	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31,034,402	99.4606	168,300	0.5394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 1-3 号议案，同意票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该等议案获得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 4 号议案同意票超过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半数以上，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

律师：林玲、陈林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本次会议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上网公告文件

1、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关于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6日